

青岛市青年志愿者协会

关于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 志愿者招募的通知

各驻青高校：

根据中国法学会、司法部、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 2020 年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的通知》部署要求，市委政法委、市法学会、市司法局、共青团青岛市委将联合在全市开展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为保障活动顺利开展，现面向驻青高校、市属高校法律相关专业的青年教师和在校大学生招募志愿者并建立人才库，具体要求如下。

一、招募人员及条件

（一）青年教师志愿者

坚定“四个自信”，树立“四个意识”，做好“两个维护”，捍卫宪法和法律尊严，热爱法学法律和志愿者事业，具有良好法学法律专业知识，具有开拓创新意识、锐意进取精神，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

（二）在校大学生志愿者

坚定“四个自信”，树立“四个意识”，做好“两个维护”，捍卫宪法和法律尊严，热爱法学法律和志愿者事业，具有良好法学法律专业知识，有较强的集体观念和组织纪律性，热爱公益事业，品学兼优，语言表达和沟通协调能力强。

二、服务内容

按照全市“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有关要求，青年教师志愿者主要走进校园、社区、企业等场所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在校大学生志愿者主要发挥所学专业优势，积极参与到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

三、报名方式

以学校为单位，组织填报《青岛市青年普法志愿者汇总表》（附件），于2020年9月23日通过金宏或电子邮箱发送到共青团青岛市委青少年维权部。

附件：青岛市青年普法志愿者汇总表

青岛市青年志愿者协会

2020年9月15日

联系人：董学刚

联系方式：85911660

金宏邮箱：共青团青岛市委权益部

电子邮箱：qdtswqsnwqb@qd.shandong.cn